

中华护理学会文件

护办发字〔2024〕13号

关于“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护理学会：

为做好“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评选工作，根据《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管理办法》（附件1），现将评选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要求

本年度“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含第九届护理学科学技术奖（以下简称科技奖）和第二届护理学科学技术普及奖（以下简称科普奖）两个奖种。

科技奖和科普奖的奖励范围与对象、推荐和受理程序、评审程序及标准等参考《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管理办法》中“护理学科学技术奖”的相关要求。

每人每年度只能申报一个奖种，且只能作为一个项目的完成人申报奖项。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不得作为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科普奖项目的主要完成集体、管理人员不得作为主要完成人申报项目。

（一）科技奖

1. 各推荐单位报送的科研或技术革新成果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原则上推荐近 5 年的成果）。

2. 申报成果的第一完成人应为项目负责人。

3. 科研成果需附查新报告和引用证明。

4. 推荐项目所含主要技术内容(包括发现点、发明点、创新点及其证明材料) 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其他科学技术奖和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已获奖项目中使用过，也未在本年度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其他推荐项目中使用。

（二）科普奖

科普奖不分等级。根据创新性、创作编辑难度、社会效益、普及程度及示范作用等方面综合评定。

科普奖以科普作品形式申报，限科普图书、科普短视频两类。申报作品无知识产权纠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项目申报人应为科普作品的第一完成人。

1. 科普图书

(1) 科普图书应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在国内公开出版发行的中文类科普图书，不含译著（原则上推荐近 5 年的成果）。

(2) 套书需在全部完成出版后整套参评；丛书可整套参评，也可以其中单册图书参评。

(3) 参评的科普图书要达到国家合格品标准，具有较好的发行量和受众面。

(4) 科普图书主创人员应为护理科技工作者。

2. 科普短视频

(1) 科普短视频应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发布完成（原则上推荐近 3 年的成果）。每个作品时长不少于 3 分钟、不多于 10 分钟，成系列的短视频优先。

(2) 作品制作精良，通俗易懂，要求原创，具有较高的创新性、表现形式和示范引导作用。

(3) 在互联网和新媒体等平台具有广泛传播力和社会影响力。每个作品累计浏览量不低于 100 万人次。

二、推荐程序

(一) 推荐渠道和名额

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护理学会，军队护理系统为推荐单位（以下简称推荐单位）。

军队护理系统单独分配推荐名额，不包含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护理学会名额范围内。

1. 每个推荐单位推荐的项目总数量不超过 8 项(包含科技奖和科普奖)。

2. 每个推荐单位推荐科普奖数量不得超出 2 项(科普图书 1 部(套)和科普短视频 1 个, 也可为单项 2 个)。

3. 同等条件下, 科普奖优先推荐中华护理学会全国护理科普教育基地申报的科普作品。

(二) 推荐流程和要求

1. 由主申报人按照申报材料要求准备材料。

2. 各推荐单位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推荐原则。应对推荐项目进行严格审核、集中评审, 经过公示确认无异议后统一上报中华护理学会。

3. 严肃推荐纪律, 加强监督检查。对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 经查实后撤销其评选资格。

4. 未经推荐单位审查和推荐, 直接报送到中华护理学会的材料, 不予受理。

5. 未经中华护理学会评审系统下载, 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材料不得受理, 否则视为无效推荐。

三、材料报送要求

(一) 报送方式

1. 请将电子版申报材料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 16: 00 前上传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系统。逾期或不符合要求视为自动放弃。

网址: <http://hlkjj.kx.org.cn>

（评审系统拟于 11 月 11 日开放，各省级护理学会的账号和密码不变，注册登录后即可审核上传）。

2. 申报人首次使用评审系统，请联系省学会获取注册链接，注册通过后登录网址申报。已有账号者可以直接登录网址申报。

3. 请将全部申报材料的纸质版加盖公章后，寄送至推荐学会，由推荐学会统一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

4. 纸质版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5 日 16:00 前，逾期或不符合要求视为自动放弃。

（二）报送材料内容和要求

1. 申报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电子推荐材料上传至平台。推荐表主体内容必须在平台填写完成后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

2. 申报人将签字盖章后的推荐表及其附件证明材料扫描合成一个“完整 PDF”电子文件，从平台点击“完整 PDF”提交。没有签字盖章的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3. 申报人将“盲评 PDF”电子文件，从平台点击“盲评 PDF”提交。盲评版文件要求参照申报平台页面说明，未上交盲评版文件不得参加评审。

4. 申报人将“完整 PDF”文件纸质版（必须提供原始签字盖章文件，单位公章必须与工作单位名称一致，使用单位部门公章无效），装订成册寄送至推荐学会，由推荐学会签字盖章后统一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5. 每位申报人需提供关于申报项目的短视频介绍材料, 按要求上传至评审系统。视频时长 3 分钟左右(科普短视频作品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要求画面清晰, 声音清楚, 尺寸 1920*1080, 格式为 MP4、M4V、MOV。视频画面内不要出现旁白的字幕。

6. 推荐单位(省市学会)评审意见(附件 6)

推荐单位为每个推荐项目填写一份评审意见, 必须从评审系统填写后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将盖章后文件扫描成电子版从推荐平台上传; 同时将纸质盖章版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7.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名单汇总表(附件 7)

推荐名单汇总表内容从评审系统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推荐单位将盖章后文件扫描成电子版从推荐平台上传; 同时将纸质盖章版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8. 如有科技成果的产品实物应单独另行邮寄, 并在内包装醒目位置标明主申报人姓名+项目名称。产品实物仅供评审使用, 恕不退还。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 宋江莉 余馨 张霞

联系电话: 010-53779556 010-53779547 (传真)

邮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 2 号成铭大厦 C 座
28 层中华护理学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 100035

收件人: 宋江莉

- 附件：1.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管理办法》
2. 申报材料要求
3. 《中华护理学会护理学科学技术奖推荐书》
4. 《中华护理学会科普奖（科普作品）推荐书》
5. 《中华护理学会科普奖（科普短视频）推荐书》
6. 推荐单位（省市学会）评审意见
7.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名单汇总表



附件 1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管理办法

（2023 年 7 月 18 日中华护理学会第二十八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奖励范围与对象

第三章 管理及评审组织

第四章 推荐和受理程序

第五章 评审程序及标准

第六章 公示与异议处理

第七章 授奖

第八章 撤销机制和罚则

第九章 附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奖励在我国护理学科学技术进步活动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充分调动广大护理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我国护理学科学的创新和发展，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中华护理学会设立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

第二条 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本办法适用于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推荐、评审、授奖等各项活动。

第三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包括下列奖项：

- （一）护理学科学技术奖；
- （二）护理学科技成就奖；
- （三）护理学青年科学奖。

第四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应当与国家重大战略需要和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紧密结合，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

第五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励工作坚持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以促进护理学科发展或行业科技进步、推动提升公民科学素养等为目的，促进护理科技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鼓励团结协作、联合攻关，鼓励自主创新，鼓励攀登护理学科学技术高峰；促进护理科学研究、护理技术开发与社会发展密切结合，促进护理科学知识等的普及与推广，促进护理科技成果的转化。

第六条 中华护理学会维护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公正性、严肃性、权威性、学术性和荣誉性

第七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奖励周期为 1 年。

第八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委员会是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评审机构。

第九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推荐、评审和授奖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受任何组织和个人的干涉。

第十条 中华护理学会在中国境内享有依法开展护理科学技术奖励活动和在公开出版物、媒体上如实宣传报道的权利。未经中华护理学会授权，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开展任何涉及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宣传活动。

第十一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是授予科技工作者及其所在单位的荣誉，授奖不决定科学技术成果的权属。

第十二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活动由中华护理学会具体承办，奖励活动资金来源于中华护理学会自有资金。

第二章 奖励范围与对象

第一节 护理学科学技术奖

第十三条 护理学科学技术奖授予在我国护理学基础研究或应用研究领域，完成和应用推广创新性科学技术成果，为推动护理学科发展或者行业科技进步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

前款所称创新性科学技术成果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首次发现或突破性解决长期存在的实际问题并被广泛应用；
- （二）技术创新性突出，技术经济指标先进或技术发明的新颖性和创造性显著；

（三）经应用推广，创造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在推动行业科学技术进步等方面有重大贡献。

第十四条 护理学科学技术奖项目的完成单位及主要完成人应提出总体学术思想、研究方案，解决关键性学术疑难问题；发现与阐明重要科学现象、特性和规律；直接参与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过程中做出创造性贡献。

第二节 护理学科技成就奖

第十五条 护理学科技成就奖授予在我国护理学基础研究或应用研究领域中，取得重大科技成果，为推动护理学科发展或者行业科技进步做出重大贡献的护理科技工作者。

前款所称重大科技成果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立足国家战略发展需求，在护理学科基础研究或应用基础研究中揭示和阐明现象本质、特征和客观规律，取得重大科学发现；

（二）围绕护理实践难点问题，运用科学技术知识做出重大技术发明，提高了本学科领域、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推动了本学科或者其分支学科的发展；

（三）成果具有先进性、创造性、实用性；得到国内外护理学界公认，对促进社会人群健康，推动护理学科进步具有积极贡献。

第三节 护理学青年科学奖

第十六条 护理学青年科学奖授予在我国护理学基础研究或应用研究领域中，已经取得突出原创性学术成果、具有赶超或保持护理行业先进水平能力的青年学者。

青年学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长期从事科技创新，并取得了有较大影响的原创性成果；

（二）具备勇于创新的科学精神、科学研究的能力与较强的科研发展潜力，积极开展成果转化；

（三）被推荐当年未满 45 周岁。

第三章 管理及评审组织

第十七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设立评审委员会，负责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管理和指导，其主要职责是：

（一）确定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评审原则及评审程序；

（二）负责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评审组织工作；

(三) 对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四) 为完善奖励工作提供建议和意见, 研究、解决评审工作中出现的其他重大问题。

第十八条 评审委员会由中华护理学会领导及相关护理领域专家组成。设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秘书和委员若干名。

第十九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委员会委员实行聘任制, 每届任期 3~5 年。

第二十条 评审委员会下设评审办公室, 设主任 1 名, 秘书若干名, 负责评审、奖励的具体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委员会的决议;

(二) 负责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材料的形式审查、奖励与发布等日常工作;

(三) 负责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管理的培训工作;

(四) 对完善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相关工作提出建议和意见。

第二十一条 中华护理学会负责建立评审专家库并根据需要及时调整。评审专家应当精通所从事学科、领域的专业知识, 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良好的科学道德, 科学作风严谨, 敢于坚持原则。一般应当具有高级职称。

第二十二条 评审委员会委员、评审专家库成员和评审办公室工作人员应当对申报项目的技术内容及评审情况严格保守秘密。评审专家应当独立开展奖励评审工作, 不受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干涉, 不得利用奖励评审牟取不正当利益。

第四章 推荐和受理程序

第二十三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接受以下两个渠道推荐:

(一) 单位推荐: 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等单位负责向中华护理学会推荐。

(二) 专家推荐: 知名专家 3 人以上 (含 3 人, 外籍专家除外) 共同推荐 1 项护理学科专业或所熟悉专业的护理学科学技术奖、护理学青年科学奖候选项目。每位专家每年只能推荐 1 项, 须严格按照推荐办法, 独立写出对所推荐项目的评价意见。提供推荐材料时, 对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并按照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第二十四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实行限额推荐制度。

第二十五条 各推荐单位根据奖励范围和条件评审后确定推荐项目或推荐人选, 应按照评审当年发布的通知报送有关推荐材料, 逾期上报不予受理。

第二十六条 已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或同级别学会科技奖励的项目，不得推荐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

第二十七条 未能通过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的项目，此后的研究工作又获得新的实质性进展，并符合本办法有关规定的，可以按照规定和程序重新推荐。连续两次参加评审未予授奖的项目或人选，如再次推荐须隔一届。

第二十八条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推荐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

- （一）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领域保密要求、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危害人体健康或违反伦理道德；
- （二）有科研不端行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被禁止参与科学技术奖励活动；
- （三）不符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奖励范围；
- （四）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或争议；
- （五）不符合伦理学原则；
- （六）原始材料不完全或不真实；
- （七）有悖于有关法律、法规；
- （八）填写资料不完整，无法审查。
- （九）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第二十九条 推荐单位对推荐项目的评审专家如有回避要求的，可在推荐时填写回避专家申请表，并提出理由。每个项目所提出回避的专家人数不得超过 2 人。

第三十条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不得作为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项目的主要完成单位；各级卫生行政部门管理人员不得作为主要完成人申报科技奖项目。

第五章 评审程序及标准

第三十一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程序如下：

- （一）形式审查：由评审办公室负责对推荐的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对不符合规定的推荐材料，不予提交评审。
- （二）初审：根据奖种及专业从评审专家库中遴选专家并设置评审组，采取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相结合的方式，对形式审查合格的项目或候选人进行初审。
- （三）公示：初审结果通过中华护理学会及媒体向社会公示 15 个工作日。

（四）复审：对初审通过无异议项目以及已完成异议处理程序的项目，采取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复审，评定奖励项目数量和奖励等级。

（五）终审：评审委员会采取网络评审和会议评审相结合方式对复审结果进行终审。

（六）评审结果确认及发布。

第三十二条 护理学科学技术奖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对授奖等级评定标准如下：

（一）在学术或技术上有重大创新，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取得重大社会经济效益，可以评为一等奖；

（二）在学术或技术上有很大创新，具有国内领先水平，在国内广泛应用，取得显著社会经济效益，可以评为二等奖；

（三）在学术或技术上有所创新，具有国内先进水平，在国内广泛应用，取得较好社会经济效益，可以评为三等奖。

第三十三条 护理学科技成就奖根据科技成果的创新性、先进性、实用性、以及成果在行业的应用推广范围、社会效益、对护理学科发展的引领作用和人民健康的贡献作用大小程度等指标进行评定

第三十四条 护理学青年科学奖根据创新成果的价值、在关键技术上的创新性，对解决疑难问题的技术突破性，研究的技术难易程度等指标进行评价。

第三十五条 推荐项目负责人和第一完成单位在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审定前可申请退出评审，并按要求提供公函。凡不接受评审结果的项目负责人二年内不得推荐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

第三十六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实行回避制度。被推荐项目的所有完成人及其所在项目完成单位的专家均不得参加当年评审工作。

第三十七条 参与评审工作的所有人员在参加评审活动前要签署保密承诺书。

第六章 公示与异议处理

第三十八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接受社会和行业监督。任何单位或个人对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被推荐项目或候选人持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提出。对评审结果的不同意见，不属于异议范围。

第三十九条 异议提出者应当表明真实身份，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和证明其观点的异议材料，其中应当包含异议项目或候选人明确的违规事实及客观、明确的证据材料或可查证线索。以单位名义提出异议的，应当在异议材料上加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提出异议的，应当在异议材料上签署真实姓名。对无法核实异议提出者身份的署名异议，视同匿名。逾期、匿名或冒用他人名义提出异议的，或不能提供明确的证据或可查证线索的，不予受理。

第四十条 中华护理学会在接到异议后应当及时受理。反映学术问题及项目完成人、项目完成单位或候选人署名等异议，由推荐单位或推荐专家限期调查处理。涉及违法违规违纪等情况的信访、举报、投诉等，中华护理学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推荐单位或推荐专家应当按照异议通知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处理意见。书面处理意见材料报送不齐的，推荐单位、推荐专家不做出明确表态

第四十一条 或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视为异议处理程序未处理完毕。必要时，评审办公室可以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调查或采取其它解决方式。

第四十二条 异议处理程序应当在当年的复审会议开始之前处理完毕。中华护理学会向复审会议报告异议核实处理情况。提出异议的单位、个人不得擅自将异议材料直接提交评审专家；评审专家收到异议材料的，应当及时转交中华护理学会，不得转发其他评审专家或在评审会议上讨论。

第四十三条 在复审会议开始之前未完成异议处理程序的项目或候选人不予进入终审，该项目或候选人在本年度的评审程序终止。

第四十四条 为维护异议提出者的合法权益，应当对异议提出者的身份予以保密；确实需要公开的，应当事前征求异议提出者的意见。

第七章 授奖

第四十五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每年授奖项目不得超过受理数的 30%。

第四十六条 护理学科学技术奖每年授奖项目不超过 80 项。其中一等奖不超过 10 项，二等奖不超过 30 项，三等奖不超过 40 项。对单项授奖人数和单位数实行限额，一等

奖人数不超过 15 人，完成单位数不超过 10 个；二等奖人数不超过 10 人，完成单位数不超过 7 个；三等奖人数不超过 8 人，完成单位数不超过 5 个。

第四十七条 护理学科技成就奖不分等级，每年授奖不超过 3 人。

第四十八条 护理学青年科学奖不分等级，每年授奖不超过 10 人。

第四十九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结果审定通过后，由中华护理学会负责发文向社会发布。

第五十条 授奖前需征得授奖对象同意。

第五十一条 中华护理学会择期举行授奖大会并对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和奖牌。

第八章 撤销机制和罚则

第五十二条 剽窃、侵占他人的发明或其他科学技术成果，或者申报成果存在数据、材料等造假行为，或者以不正当手段骗取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获奖者，由中华护理学会撤销其奖励，追回获奖证书和奖牌，其本人及所在单位 5 年内不得申报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

第五十三条 推荐单位或推荐专家提供虚假数据、材料，或者协助他人骗取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由中华护理学会通报批评，并取消其推荐资格。

第五十四条 参与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活动的有关人员在评审活动中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的，通知其本人所在单位，并取消评委资格。

第九章 附则

第五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 2023 年 5 月 10 日中华护理学会第 28 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同时废止。

第五十六条 本办法由中华护理学会负责解释。

附件 2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申报材料要求

申报材料由“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书主体内容和其他附件证明材料组成。材料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

第一部分：电子版申报资料（需在中华护理学会评审系统上传）

一、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表中所需内容

二、其他附件证明材料

1.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正反两面扫描在一张 A4 纸上
2. 护士执业证书或教师资格证书扫描件(护士执业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注册有效期页;教师资格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及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在岗证明)
3.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
4. 主持省部级及以上课题项目结题报告、获奖证书扫描件，或者其他科技奖励证明扫描件（近 5 年）
5. 专利授权证书扫描件（先发明专利、后实用新型专利）
6. 查新咨询报告书
7. 正式出版专业著作或发表学术论文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近 5 年）
 - （1）主参编的标准规范：封面+主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页
 - （2）主参编的专著：封面+版权页+主要编写人页
 - （3）代表性论文全文(限 PDF 格式)
8.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全文(限 PDF 格式)
9. 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 PDF 格式)
10. 应用证明（已投入应用并对护理工作产生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的辅助材料）。

应用研究报告每单位一份，不得少于三份。（未投入应用的忽略此项）

11. 已投入应用的相关辅助材料，例如产品说明书
12. 已投入应用并对护理工作产生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的辅助材料
13. 其他相关辅助材料
14. 申报科普奖需要提供以下内容：（限 PDF 格式）

（1）科普图书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

（2）科普图书成品质量证明：提交省级印刷质量鉴定机构的印装质量检验报告和新闻出版管理机构或评审机构的编校质量检验报告

（3）科普图书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

（4）科普作品的电子版全文：图书提供全部书籍的 PDF 文件，短视频提供全部作品的对应格式的电子文件。按科普作品实际数量提交。

（5）科普短视频必须提供该视频取得的科普成效与成果的支撑文件证明等

三、完整版 PDF 文件

1. 完整版 PDF 资料是由推荐书和其他附件证明材料扫描合成的一个文件。
2. 完整版 PDF 材料主体内容必须由评审系统填写完成后下载打印（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按要求签字并加盖公章。未签字盖章的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3. 将盖章后的 PDF 文件再次扫描成电子版，从申报平台点击“**完整版 PDF**”上传。
4. 要求**完整版 PDF**申报资料与**纸质版申报资料**的内容和排序完全相同。

四、盲评版 PDF 文件

“**盲评版 PDF**”文件要求参照申报平台页面说明。盲评版文件未上交或者不合格者视为无效申报。

五、介绍项目的视频材料

短视频时长 3 分钟左右（科普短视频作品时长不超过 8 分钟），要求画面清晰，声音清楚，尺寸 1920*1080，格式为 MP4、M4V、MOV 等

第二部分：纸质版申报资料

一、纸质版推荐材料要求

1. 纸质版推荐材料（同 PDF 电子版申报资料的内容和排序）与评审系统填报内容完全一致，主体内容必须从评审系统导出，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

2. 书面材料一律采用 A4 纸，全册统一编制页码，按材料清单排序装订成册。

3. 推荐书采用软皮胶装，不另加封面。

4. 每人提交一份纸质版。加盖与工作单位名称一致的公章，要求公章为原印模，签名为原笔迹。

5. 申报科普奖需要提供以下内容：

（1）科普图书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原件；

（2）科普图书成品质量证明：提交省级印刷质量鉴定机构的印装质量检验报告和新闻出版管理机构或评审机构的编校质量检验报告原件；

（3）科普图书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原件；

（4）科普图书及电子出版物原件（初版和最新版本）1 套，按科普作品实际数量提交；

(5) 科普短视频必须提供该视频取得的科普成效与成果的支撑文件证明等原件。

6. 纸质版材料装订成册后寄送至省市学会，由省市学会统一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二、推荐单位（省市学会）评审意见（附件 6）

推荐单位为每个推荐项目填写一份评审意见，必须从评审系统填写后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将盖章后文件扫描成电子版从推荐平台上传；同时将纸质盖章版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三、“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名单汇总表（附件 7）

推荐名单汇总表内容从评审系统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推荐单位将盖章后文件扫描成电子版从推荐平台上传；同时将纸质盖章版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四、纸质版寄送要求

由推荐省市学会统一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邮寄地址详见活动通知。

中华护理学会
第九届护理学科学技术奖
推荐书

(2024 年度)

申 报 名 称 _____

主申报人姓名 _____

工 作 单 位 _____

推 荐 学 会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中华护理学会印制

填 表 说 明

1. 此表需在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平台注册登录后直接填写。报名网址链接及其他有关事宜请联系贵省护理学会。

2. **推荐表主体内容**必须从评审系统填写生成后下载打印(平台下载的文件带有水印标识,没有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附件证明材料无需水印,可直接复印扫描上传。

3.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填写全称,单位名称必须与单位公章一致。职称、职务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

4. 照片电子版为小 2 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大头照(底片颜色除红色以外均可)。

5. 从事工作经历从本人第一学历毕业后填起。

6. 工作单位意见由被推荐人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请认真阅读声明的内容,签字盖章后视同为被推荐人本人及有关单位同意了声明的内容: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7. 将签字盖章后的推荐表及其附件证明材料扫描合成一个 PDF 文件,从推荐平台点击“完整 PDF”提交;将盲评版 PDF 材料点击“盲评 PDF”提交,盲评版 PDF 要求参照申报平台页面说明;将纸质版材料装订成册(排序同 PDF)提交至省市护理学会,由省市学会签字盖章后统一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8. 材料中如有虚假信息,一律取消本次评选资格,且终身不能再参加此类评选。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 文				近期标准 证件照片
	英 文				
	主题词				
主申报人姓名				是否项目第一完成人	☐ 是 ☐ 否
工作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姓名	工作单位		
主要完成单位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单位名称			
内容可否公开		☐ 可 ☐ 否		密级及保密期限	☐ 有 (____级____年) ☐ 无
所属领域		☐ 临床护理； ☐ 护理教育； ☐ 护理管理； ☐ 社区护理； ☐ 老年护理； ☐ 互联网+护理； ☐ 其他			
评审分组		A. 内科组 B. 外科组 C. 妇儿科组 D. 急危重症学科组 E. 手术室、消毒供应中心院感、院感组 F. 中医科组 G. 护理管理组 H. 护理教育组 I. 老年护理组 J. 社区护理组 K. 基础护理新产品 L. 基础护理新理论 M. 互联网+护理新技术 N. 其他			
任务来源		A. 国家计划 B. 部委计划 C. 省、市、自治区计划 D. 基金资助 E. 国际合作 F. 其他单位委托 G. 自选 H. 非职务 I. 其他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是否有视频材料		☐ 已上传 ☐ 无		有无邮寄实物材料	☐ 有 ☐ 无

二、项目摘要

项目摘要（内容不超过 200 字）

三、项目简介

项目内容（不超过 3000 字）

1. 项目所属科学技术领域、主要内容、特点及应用推广情况

2. 项目对推动学科或行业发展的作用

四、项目详细内容

1. 立项背景（不超过 800 字）

2. 详细科学技术报告（主要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内容。可另增页）

3. 发现、发明和创新点及局限性（不超过 400 字）

4. 保密要点（不超过 100 字）

5. 与当前国内外同类研究、同类技术的综合比较（不超过 800 字）

6. 推广应用情况及项目前景（不超过 800 字）

7.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五、发明成果投入应用的相关信息

（未投入应用的忽略此项）

生产厂家名称			
厂家性质	☐ 国有 ☐ 民营 ☐ 外资 ☐ 其他		
厂家地址			
法人代表			
推广应用			
产品（发明）年产量			
产品年利润（万元）			
效益分析			
发明成果应用前情况			
发明成果应用后效果及改进意见			
生产厂家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六、应用单位对发明成果的应用评价

（每个应用单位填写一份，至少三份）

应用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 国有 ☐ 民营 ☐ 外资 ☐ 其他	
单位地址		
应用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应用 效果 评价	发明成果应用前情况 （简明、客观、量化指标）	
	发明成果应用后效果说明（简明、客观、量化指标）	
应用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七、主要证明目录

1.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序号	获奖时间	奖励名称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单位）

2. 与申请项目相关的知识产权证明情况

序号	专利号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授权公告日	全部发明人

3. 与申请项目相关的代表性论文目录

序号	论文名称	刊名	年, 卷(期) 及页码	影响 因子	全部作者 (含共同)	SCI 等 他引次数	他引 总次 数

4. 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 1 个)

序号	检索机构名称

5. 查新咨询报告（限 1 个）

序号	查新机构名称

6. 其他证明目录

序号	其他证明目录内容简介

八、主要完成人员情况表

（按贡献度排序，每位完成人填写一份）

完成人排名		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				年龄		党派	
工作单位					单位电话		
通讯地址及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手机号码		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职务			职称		专业领域		
学科或行业影响水平、曾获科技奖励情况简介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自 年 月至 年 月				
对本项目的 主要学术（技术）贡献							
声明： 本人遵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本人自愿申请该奖项并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同意完成人排名，且未涉及国家安全或社会高度敏感领域的内容；并承诺配合奖项评审和授奖等程序。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声明： 本单位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单位同意该完成人报奖。 单位负责人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按贡献度排序, 每个主要完成单位填写一份)

完成单位排名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医院等级		所在地	
联系人		办公室电话			手机号码	
传 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及 邮政编码						
对本项目 主要贡献	1. 主要完成单位的学科或行业影响力					
	2. 对本项目的主要贡献					
单位意见	声明：					
	本单位遵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推荐工作纪律，同意主要完成单位排名，并承诺配合奖项评审和授奖等程序；且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单位负责人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十、其他证明材料

其他相关辅助证明材料请按以下顺序整理：

1.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正反两面扫描在一张 A4 纸上
2. 护士执业证书或教师资格证书扫描件（护士执业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注册有效期页；教师资格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及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在岗证明）
3.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
4. 主持省部级及以上课题项目结题报告、获奖证书扫描件，或者其他科技奖励证明扫描件（近 5 年）
5. 专利授权证书扫描件（先发明专利、后实用新型专利）
6. 查新咨询报告书
7. 正式出版专业著作或发表学术论文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近 5 年）
 - （1）主参编的标准规范：封面+主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页
 - （2）主参编的专著：封面+版权页+主要编写人页
 - （3）代表性论文全文(限 PDF 格式)
8.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全文(限 PDF 格式)
9. 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 PDF 格式)
10. 应用证明（已投入应用并对护理工作产生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的辅助材料）。应用研究报告每单位一份，不得少于三份。（未投入应用的忽略此项）
11. 已投入应用的相关辅助材料，例如产品说明书
12. 已投入应用并对护理工作产生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的辅助材料
13. 其他相关辅助材料

附件 4

项目编号

中华护理学会
科普奖（科普图书）推荐书
(2024 年度)

作 品 名 称 _____

主申报人姓名 _____

工 作 单 位 _____

推 荐 学 会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中华护理学会印制

一、基本情况

作品 名称	中 文			近期标准 证件照片
	英 文			
	主题词			
主申报人姓名			是否第一主创人	☐ 是 ☐ 否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是否出版发行		☐ 已经出版 ☐ 未出版		
出版日期			出版单位	
发布时间			出版单位联系电话	
发行量			再版次数	
主要完成人员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姓名	工作单位
主要完成单位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单位名称	
内容可否公开		☐ 可 ☐ 否	密级及保密期限	☐ 有（__级__年） ☐ 无
作品形式		☐ 科普图书 ☐ 科普短视频		
学科分类 评审分组		A. 内科组 B. 外科组 C. 妇儿科组 D. 急危重症学科组 E. 手术室、消毒供应中心院感、院感组 F. 中医科组 G. 护理管理组 H. 护理教育组 I. 老年护理组 J. 社区护理组 K. 基础护理新产品 L. 基础护理新理论 M. 互联网+护理新技术 N. 其他		
任务来源		A. 国家计划 B. 部委计划 C. 省、市、自治区计划 D. 基金资助 E. 国际合作 F. 其他单位委托 G. 自选 H. 非职务 I. 其他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二、作品简介

客观、准确、简明扼要的阐述：科普作品的目的、意义、目标受众等； 主要创新手法、表现形式、传播的主要内容等；发行情况、推广应用情况以及实际效益等。
(限 800 字)

三、作品详细内容

1. 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

科普作品所属科学技术领域、字数、立项背景、传播的主要内容及目的、意义及目标受众等。（限 1000 字）

1. 重要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 科普作品在选题内容或表现形式、创作手法等方面的独特创新之处。（限 1000 字）
2. 局限性： 与当前国内外同类研究、同类作品的综合比较。（限 800 字）

4. 推广应用情况：

概述作品的发行数量、范围、普及情况及被其他大众传媒采纳情况。（限 800 字）

5.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无经济效益的，可只介绍社会效益。

四、主要证明目录

1. 科普作品目录

序号	科普作品名称

2.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选填）

序号	获奖时间	奖励名称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单位）

3. 与申请项目相关的知识产权证明情况（选填）

序号	专利号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授权公告日	全部发明人

4. 与申请项目相关的代表性论文目录（选填）

序号	论文名称	刊名	年, 卷(期) 及页码	影响 因子	全部作者 (含共同)	SCI 等 他引次数	他引 总次 数

5. 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 1 个，选填)

序号	检索机构名称

6. 查新咨询报告（限 1 个，选填）

序号	查新机构名称

7. 其他证明目录

序号	其他证明目录内容简介

五、主要完成人员情况表

（按贡献度排序，每位完成人填写一份。不超过 8 人）

完成人排名		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				年龄		党派	
工作单位					单位电话		
通讯地址及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手机号码		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职务			职称		专业领域		
学科或行业影响水平、曾获科技奖励情况简介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自 年 月至 年 月				
对本项目的 主要学术（技术）贡献							
声明： 本人遵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本人自愿申请该奖项并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同意完成人排名，且未涉及国家安全或社会高度敏感领域的内容；并承诺配合奖项评审和授奖等程序。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声明： 本单位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单位同意该完成人报奖。 单位负责人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六、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按贡献度排序, 每个主要完成单位填写一份。不超过 5 个)

完成单位排名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医院等级		所在地	
联系人		办公室电话			手机号码	
传 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及 邮政编码						
对本项目 主要贡献	1. 主要完成单位的学科或行业影响力					
	2. 对本项目的主要贡献					
单位意见	声明：					
	本单位遵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推荐工作纪律，同意主要完成单位排名，并承诺配合奖项评审和授奖等程序；且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单位负责人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七、其他证明材料

其他相关辅助证明材料请按以下顺序整理：

1.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正反两面扫描在一张 A4 纸上
2. 护士执业证书或教师资格证书扫描件（护士执业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注册有效期页；教师资格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及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在岗证明）
3.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
4. 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
5. 科普作品成品质量证明：提交省级印刷质量鉴定机构的印装质量检验报告和新闻出版管理机构或评审机构的编校质量检验报告
6. 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
7. 主持省部级及以上课题项目结题报告、获奖证书扫描件，或者其他科技奖励证明扫描件（近 5 年）
8. 专利授权证书扫描件（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9. 查新咨询报告书
10. 正式出版专业著作或发表学术论文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近 5 年）
 - （1）主参编的标准规范：封面+主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页
 - （2）主参编的专著：封面+版权页+主要编写人页
 - （3）代表性论文全文(限 PDF 格式)
11.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全文(限 PDF 格式)
12. 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 PDF 格式)
13. 其他相关辅助材料

14. 申报科普奖需要提供以下内容：（限 PDF 格式）

（1）科普图书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

（2）科普图书成品质量证明：提交省级印刷质量鉴定机构的印装质量检验报告和新闻出版管理机构或评审机构的编校质量检验报告

（3）科普图书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

（4）科普作品的电子版全文：图书提供全部书籍的 PDF 文件，短视频提供全部作品的对应格式的电子文件。按科普作品实际数量提交

（5）科普短视频必须提供该视频取得的科普成效与成果的支撑文件证明等

中华护理学会
科普奖（短视频）推荐书
(2024 年度)

作 品 名 称 _____

主申报人姓名 _____

工 作 单 位 _____

推 荐 学 会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中华护理学会印制

一、基本情况

作品 名称	中 文			近期标准 证件照片
	英 文			
	主题词			
主申报人姓名			是否第一主创人	☐ 是 ☐ 否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创作时间			作品时长	
发布时间			累计浏览量	
传播渠道				
出品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姓名	工作单位
主要完成单位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单位名称	
内容可否公开		☐ 可 ☐ 否	密级及保密期限	☐ 有（__级__年） ☐ 无
作品形式		☐ 科普图书 ☐ 科普短视频		
学科分类 评审分组		A. 内科组 B. 外科组 C. 妇儿科组 D. 急危重症学科组 E. 手术室、消毒供应中心院感、院感组 F. 中医科组 G. 护理管理组 H. 护理教育组 I. 老年护理组 J. 社区护理组 K. 基础护理新产品 L. 基础护理新理论 M. 互联网+护理新技术 N. 其他		
任务来源		A. 国家计划 B. 部委计划 C. 省、市、自治区计划 D. 基金资助 E. 国际合作 F. 其他单位委托 G. 自选 H. 非职务 I. 其他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二、作品简介

客观、准确、简明扼要的阐述：科普作品的目的、意义、目标受众等； 主要创新手法、表现形式、传播的主要内容等；发行情况、推广应用情况以及实际效益等。
(限 800 字)

三、作品传播情况

简述科普短视频自发布以来的应用情况：主要传播途径、点击量、覆盖范围、影响力等。必须提供该视频取得的科普成效与成果的支撑文件证明等。

简述科普短视频所获表彰及奖励情况：

四、主要完成人员情况表

（按贡献度排序，每位完成人填写一份。不超过 8 人）

完成人排名		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				年龄		党派	
工作单位					单位电话		
通讯地址及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手机号码		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职务			职称		专业领域		
学科或行业影响水平、曾获科技奖励情况简介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自 年 月至 年 月				
对本项目的 主要学术（技术）贡献							
声明： 本人遵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本人自愿申请该奖项并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同意完成人排名，且未涉及国家安全或社会高度敏感领域的内容；并承诺配合奖项评审和授奖等程序。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声明： 本单位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单位同意该完成人报奖。 单位负责人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五、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按贡献度排序, 每个主要完成单位填写一份。不超过 5 个)

完成单位排名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医院等级		所在地	
联系人		办公室电话			手机号码	
传 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及 邮政编码						
对本项目 主要贡献	1. 主要完成单位的学科或行业影响力					
	2. 对本项目的主要贡献					
单位意见	声明： 本单位遵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推荐工作纪律，同意主要完成单位排名，并承诺配合奖项评审和授奖等程序；且对推荐书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单位负责人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六、其他证明材料

其他相关辅助证明材料请按以下顺序整理：

1.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正反两面扫描在一张 A4 纸上
2. 护士执业证书或教师资格证书扫描件（护士执业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注册有效期页；教师资格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及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在岗证明）
3.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
4. 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
5. 科普作品成品质量证明：提交省级印刷质量鉴定机构的印装质量检验报告和新闻出版管理机构或评审机构的编校质量检验报告
6. 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
7. 主持省部级及以上课题项目结题报告、获奖证书扫描件，或者其他科技奖励证明扫描件（近 5 年）
8. 专利授权证书扫描件（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9. 查新咨询报告书
10. 正式出版专业著作或发表学术论文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近 5 年）
 - （1）主参编的标准规范：封面+主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页
 - （2）主参编的专著：封面+版权页+主要编写人页
 - （3）代表性论文全文(限 PDF 格式)
11.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全文(限 PDF 格式)
12. 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 PDF 格式)
13. 其他相关辅助材料

14. 申报科普奖需要提供以下内容：（限 PDF 格式）

（1）科普图书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

（2）科普图书成品质量证明：提交省级印刷质量鉴定机构的印装质量检验报告和新闻出版管理机构或评审机构的编校质量检验报告

（3）科普图书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

（4）科普作品的电子版全文：图书提供全部书籍的 PDF 文件，短视频提供全部作品的对应格式的电子文件。按科普作品实际数量提交

（5）科普短视频必须提供该视频取得的科普成效与成果的支撑文件证明等

附件 6

推荐单位（省市学会）推荐意见

（每个项目填写一份）

项目名称			
推荐奖种	☐ 第九届护理学科学技术奖 ☐ 第二届科普奖		
主申报人		工作单位	
推 荐 意 见	主要针对项目成果的创新点、实用性、科学价值以及项目对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等进行概述，限 300 字以内。		
声明： 1. 本单位遵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推荐工作纪律，且对推荐表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2. 本单位认真审核了该推荐表填报各项的内容，确保材料真实有效，经公示无异议后推荐至中华护理学会。 推荐学会负责人签名： （加盖学会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2024 年度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 推荐名单汇总表

推荐单位： _____ 护理学会（加盖公章）

推荐 排序	推荐奖种 (科技奖或科普奖)	项目名称	主申报人姓名 (第一完成人)	年龄	职务	职称	手机号码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按贡献度排序)
1									
2									
3									
4									
5									
6									
7									
8									

推荐单位联系人姓名：

手机号码（必填）：

邮箱（必填）：

抄送：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

中华护理学会

2024年11月5日印发
